



BEA 東亞銀行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1918年在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23)

可持续采购政策

(於 2023 年 1 月 6 日制定及批核)

1. 引言

- 1.1 东亚银行集团（「东亚银行」）或「本集团」致力推动可持续发展。我们将环境、社会及管治因素融入本集团的业务及营运之中，藉此管理我们在社会和环境上的影响，以符合本集团持份者的期望。作为在银行及金融等相关服务业界上具有领导地位的服务提供商，东亚银行深明我们对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供应商」）以及所服务的社区可带来的正面影响。因此我们致力与负责任的供应商合作，并避免和与本集团社会及环境价值标准相违背的供应商合作。
- 1.2 本集团已制定一套可持续发展政策¹，订明本集团在环境、社会及管治方面的策略，管理方针及目标。
- 1.3 本集团亦已推行一套内部的采购及付款指引，阐明本集团由采购到付款以至招标上的规定和工作流程，并详细说明各单位所扮演的角色及职责。
- 1.4 东亚银行的可持续采购政策（「本政策」）与其可持续发展政策保持一致。配合本集团的采购及付款指引、供应商行为守则，以及其他相关政策、声明及指引，供本集团处理采购事务的员工参考。本政策订明本集团承诺将可持续发展原则纳入采购策略、计划、营运以及供应商管理之中。
- 1.5 本集团各成员均明白及同意本政策的内容及范畴，并竭力遵照承诺处理采购相关的程序及事务。

2. 适用范围

- 2.1 本政策应用于所有与本集团业务及营运相关的货品及服务采购事宜，当中包括香港、中国内地、澳门、台湾，及海外之分行，以及本集团之附属公司。
- 2.2 本集团亦鼓励其供应链中的主要业务合作伙伴、承办商、服务提供者及供应商参考本政策的内容，并在可行的情况下应用于他们的供应链管理当中。

¹ <https://www.hkbea.com/html/en/bea-about-bea-sustainability-policies-statements-codes.html>

3. 可持續採購原則

3.1 遵守當地之法律及法規要求

我們在採購貨品及服務時，會遵守當地的法律及法規要求，包括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健康、工作環境、工作時數、最低工資、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規定、反貪污和賄賂，及競爭法等相關規定。

3.2 將可持續發展準則融入採購程序中

東亞銀行致力實踐可持續採購，並將有關社會及環境的原則融入採購策略、計劃，及營運過程中。

我們將可持續發展考慮加入採購程序中，包括採購需求分析、貨品及服務選擇、規格制定、採購決策，以及風險管理等。在許可的情況下，我們會優先考慮節約能源、節約用水、可循環再用，或獲得環保標籤認證之產品。

我們會定期檢視本集團的採購程序，借此不斷改善我們在可持續採購的實踐工作。

3.3 可持續的供應商管理

東亞銀行致力將可持續採購中的社會及環境原則融入供應商管理程序之中，包括新供應商登記、供應商風險管理、選擇供應商、合約管理及供應商表現評核等。

供應商須在合約期內或與本集團合作期間，確認已閱讀及明白東亞銀行之供應商行為守則，並遵守守則內所有的必須項目。本集團亦鼓勵供應商探討和實踐可持續採購概念。

我們會定期監察及評核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表現。若獲知供應商於近期有重大環境及社會負面影響記錄，本集團將不會與他們合作。

3.4 支持本地經濟

我們承諾積極支持本地的中小企業發展及推動創業，致力促進本土經濟。

我們尋求中小企業及社會企業合作的机会，並確保他們在銀行的採購評估程序中享有平等對待。

我們會從本地供應商進行採購，借此減少因長程運輸而產生的碳排放，以改善環境。

3.5 提升员工的可持续采购意识

东亚银行与员工合力提高他们对环境及社会议题的认识，并推动可持续发展进程。我们通过内部通讯和定期培训，加深负责采购的员工在环保采购和可持续采购的相关知识。我们会在内部采购指引详述可持续采购的良好方案，协助负责采购的员工实施本政策。

4. 政策检讨

本政策每年检讨一次，并在有需要时再作检讨，务求确保有关政策切合时宜兼具实效。

本政策的中文译本倘与英文原文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原文为准。